

证券代码：834324

证券简称：安碧捷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重庆安碧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未通过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安碧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在重庆市铜梁区东城街道龙安大道 2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审议未通过《关于刘林标一案后的公司损失补偿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本议案表决情况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共 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8,368,000 股，占公司所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1.35%。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2 日。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事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 二、未通过议案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未通过《关于刘林标一案后的公司损失补偿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9)。

##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044,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28%；反对股数 10,5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72%；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关联股东重庆安碧捷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汉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蒋近萍回避表决。

## 4、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符合现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未通过本议案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将尽快召集董事会会议重新审议相关事宜，并将修订后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5、未通过原因

部分股东认为本议案所提方案是执行完毕后大股东再补偿，到时公司的资产都被执行完了，无法核定损失，还质疑大股东补偿的能力，故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导致同意票未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委托的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二分之一以上，本议案未获表决通过。

##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重庆安碧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重庆安碧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